



山西历史文化丛书(第二十二辑)

总主编 / 李玉明

金末山西五名臣

郭建平
著

本书所述金末王朝时期，山西的五名大臣：繁峙胥持国、胥鼎父子、河曲的白华、太原的郭振文、昔阳的杨云翼。这几个典型，代表了金末朝臣中的基本形象，为他们作传，只是重在借此认识金代衰亡时的政局以及当时士人们复杂的社会处境及其心态。



山西春秋电子音像出版社

责任编辑:刘冬梅

张 熔

复 审:余超英

终 审:董高怀

山西历史文化丛书(第22辑)

金末山西五名臣

郭建平 著

*

山西春秋电子音像出版社出版发行

030012 太原市建设南路15号 0351-4922123

新华书店经销 太原市新华胶印厂印刷

*

开本:850×1168 1/32 印张:16.125 字数:300千字

2006年12月第1版 2006年12月山西第1次印刷

印数:1-1000(套)

*

ISBN 7-900434-52-6

G·88 定价:(全套10册)30.00元

《山西历史文化丛书》编委会

顾 问：王 谦 李立功 赵雨亭 王庭栋 任继愈
 姚奠中 申维辰 张 颌

主任委员：李玉明

委 员：（按姓氏笔画为序）

马玉山	马志超	于贵卿	于崇良	王克林
王志超	王宝库	王灵善	王振芳	王家壁
牛崇辉	田中仁	冯素梅	任茂棠	刘 巩
刘在文	刘纬毅	刘振华	刘晓丽	成葆德
齐荣晋	李元庆	李东福	李锐锋	吴广隆
宋丽莉	杨二怀	杨子荣	杨建峰	张国祥
张捷夫	张鸿仁	罗广德	陈长禄	胡存悌
钟声扬	赵曙光	郑建国	降大任	郭士星
郭双威	郭维明	高 可	高专诚	陶正刚
柴泽俊	秦海轩	梁俊明	谢 恺	董永刚
董占锁	董瑞山	楚 刃	雷忠勤	霍润德

目 录

引 子	(1)
一、父子相国——胥持国、胥鼎	(3)
二、金末儒宗杨云翼	(23)
三、乱世晋阳公郭文振	(33)
四、无力回天的近臣白华	(41)

引 子

金王朝是我国北方女真族人主中原而形成的百年王朝。金熙宗定都上京(今黑龙江阿城南)之前,是其初创期;海陵王完颜亮定都中都(今北京市)前后,约为其兴盛期;金宣宗贞祐二年(1214)迁都南京(今河南开封)之后至亡国,是其衰亡期。这三个时期,始终充盈着战争与内乱,可称百年王朝,百年动荡,民生安宁的日子甚少。特别是蒙古崛起并进入长城后,金王朝被压缩在河南、陕西东西一线的狭窄地带,形成北有蒙古、西有西夏、南有南宋的三面受敌状态。大河以北的“河朔”地区(今山西、河北),成为金蒙时常冲突的地域;尤其是河东(今山西临汾、运城)地区,更是得而复失,失而复得,兼以地方豪强在此割据争战,形成战乱颇仍、民不聊生、文化摧残的局面。而贞祐南迁(1214)后,君臣们大多苟安一方,甚少作恢复之计。当时文人浑源刘祁在金亡后作了《归潜志》一书,痛苦地回忆了金亡之前的朝野状况,颇令人感慨:

其一则云:

南渡之后,为宰执者往往无恢复之谋,上下同风,止以苟安目前为乐,凡有人言当改革,则必以生事抑之。每北兵压境,则君臣相对泣下,或殿上发叹吁。已而敌退解严,则又张具会饮黄阁中矣。每相与议时事,至其危处,辄罢散,曰:“俟再议。”

已而复然。因循苟且，竟至亡国。

又一则云：

南渡后，朝廷近侍以谄谀成风，每有四方灾异或民间疾苦将奏之，必相谓曰：“恐圣上心困。”当时有人云：“今日恐心困，后日大心困矣。”竟不敢言。又在位者临事，往往不肯分明可否，相习低言缓语，互推让，号“养相体”。吁，相体果安在哉！又宰执用人，必先择无锋芒、软熟易制者，曰“恐生事”。故正人君子不得用，虽用亦未久，遂退闲。

其述士人风气云：

南渡后，士风甚薄，一登仕籍，视布衣诸生遂为两途，至于征逐游走，辄相分别。故布衣有事，或数谒见在位者。在位者相报复甚希，甚者高居台阁，旧交不得见。故李长源愤其如此，尝曰：“以区区一第傲天下士邪！”已第者闻之多怒，至逐长源出史院，又交讼于官。士风如此，可叹！

这就是金末上层社会的基本状态，可知金之灭亡已成必然之势。而时至金末，山西籍官僚士人甚多，如太原有善辩的王渥（字仲泽）、并州才士李汾（字长源）；河中府（今永济）有“李氏四桂”，即李献能（字钦叔）、李献钦（字钦上）、李献诚（字钦若）、李献甫（字钦用），为一时文人之选，又有李巩（字君灵），出镇平阳，城破被杀；吉州（今吉县）有冯延登（字子俊），奉使北朝，逾年而归；浑源有雷渊，刚直不阿，时名“雷半千”，又有刘祁父子兄弟，为一时俊杰；秀容（今忻府区）有文士元好问，后世称为北方文坛领袖，林林总总，难以

尽数。而本书所述之繁峙胥持国、胥鼎父子，是南渡前后宰相的典型；隰州（今河曲）白华，则是学识过人，不能与金朝相终的典型；太原郭文振，是地方豪强的典型；乐平（今昔阳县）杨云翼，则是儒学名臣的典型。这几种典型，代表了金末朝臣中的基本形象，为他们作传，只是重在借此认识金代衰亡时的政局，以及当时士人们复杂的社会处境及其心态。

一、父子相国——胥持国、胥鼎

（一）“经童相国”胥持国

金代国位传至章宗完颜璟时，已露败象，表征之一就是奸佞当政。这主要指胥持国与李妃相为表里，把持朝政。当时朝野就盛传着这样一句话：“经童作相，监婢为妃。”所谓“经童”，就是指胥持国，“监婢”，就是指李妃。这是说他们出身低微，却处于朝政的中心位置，炙手可热。

胥持国（？—1197），字秉钧，代州繁峙人，其父名章，大概在当时地位并不显赫，胥持国在年轻时由“经童出身”入仕，然后靠自身努力“累进”至博野（今属河北）县丞。这是县令的属官，地位很低微。古代的官场是很重视人的出身的，《金史》胥持国本传说他“经童出身”，是特意强调其出身低微，一开始并不显赫，不像某些人或出身官宦世家，或一举中进士，入翰林。

然而胥持国终究贵至宰相，位极人臣。本传说他“柔佞有智术”，就是说，此人秉性极圆滑，而且有智慧，关键时候，

不惜动用权术。

金世宗大定年间(1161—1189),有人上书言,民间豪强有冒占太子务、大王庄(今河北丰润县西南七十里)某处官地者,应收归官府。户部特别委派胥持国前往核查。胥持国去那里一看,感到事情极复杂,不宜办理,弄不好会引火烧身,就轻描淡写地回复说:“这些土地在前朝时即为民间所有,不可收回。”“冒占官地”的事遂按下不查。不久,胥持国竟升为太子司仓,又转掌饮令,兼司仓。

在任太子司仓的职务上,胥持国得以结识时为太子的完颜璟。以其善于察颜观色,颇博得太子的好感。1189年,太子即位,是为金章宗。胥持国更得宠信,金章宗提拔他为宫籍副监,并赐予他宫籍库钱五十万,宅院一处。不久即升任工部侍郎,并领宫籍监。三月后,任工部尚书,并奉诏出使南宋。明昌四年(1193)时,胥持国便做到参知政事。此后,又以治理黄河水患有功,进升尚书右丞。

胥持国如此邀得金章宗宠信,在官场上飚升,正与他的“柔佞奸滑”相关。据其本传载,胥持国素知皇上好色,竟私下献以秘术,又遍赂皇上宠信的李妃周围的侍者,以求稳固地位。而李妃也自嫌门第卑微,是以监户女子入宫的,很想凭借外廷有势力的重臣势力固宠,就多次在章宗面前称誉胥持国能干,故而胥持国大为章宗信任,以至“与妃表里,箝擅朝政”,连南宋的人都知道金廷之中是“经童作相,监婢为妃”。于是士人之“好利躁进”、“射利竞进”之徒,争相聚集到李妃与胥持国门下,形成权倾朝野的局面。

据胥持国本传载,章宗时诛杀郑王永福、镐王永中,以

及罢黜平章政事完颜守贞等令朝政震惊的大事，都是由李妃与胥持国挑起的事端，造成朝中一片混乱局面，引得上下共愤。据《归潜志》卷十载，金末名士赵秉文初入翰林时，由名臣王庭筠推荐。赵氏初受职，不知官场险恶，也不知事之轻重，甚为躁进，上言曰：“愿陛下进君子，退小人。”章宗召其入宫，使内侍问他：“当今的君子、小人是哪些人啊？”赵秉文说：“故相完颜守贞可为君子，今参知政事胥持国可为小人。”章宗又使人问他：“你怎么知道这二人是君子、小人？”赵秉文顿时紧张起来，不能应对，只说：“臣新自外来，听朝里士大夫都这样议论。”此时，皇上正厌恶守贞直言，使其留守东京（今开封市），而胥持国通过献谀手段，竟然升为执政。他听说此事，触及其伤痛，勃然大怒，决心清查。故而收王庭筠于狱；又搜其文，冀获讥刺文字，却不见什么，只见省掾周昂《送路铎外补》诗有云：“在移鳞鱗舞，日落鸛泉啸；未须发三叹，但可付一笑。”感到颇像讥刺皇上，于是上奏。皇帝看了发怒，说：“这正是说世宗去世、朕嗣位的事。”大臣们听说，都惧怕得很，不知要降什么罪了。此时，参知政事孙铎从容上言说：“古代人原也有自拟为龙或日的，如孔明称卧龙，荀氏称八龙，赵衰称冬日，赵盾称夏日，该没有别的意思。”皇帝听了，怒气稍解。次日，下旨说王庭筠因为举荐赵秉文，周昂语涉讥刺，各杖七十，贬为外官。这样，胥持国之恨方稍微减轻。当时，右司谏张复亨，右拾遗张嘉贞，同知安平军节度使事赵枢，同知定海军节度使事张广庭，户部主事高元甫，刑部员外郎张岩叟，尚书省令傅汝梅、张翰、裴元、郭郭，皆趋走在胥持国的权门之下，世人戏称为“胥门十

哲”。承安三年(1198),御史台劾奏这些人,其中张复亨、张嘉贞尤其卑佞苟进,不能与谏职相称,他们都应遭到罢黜。金章宗看到这份奏折,感到胥持国弄权过份,就令他退出政界,所谓“胥门十哲”也被安排到外地候补任职。

然而,过了不久,胥持国就东山再起,被安排为知大名府事;未上任,又改任枢密副使,辅佐枢密使在北京治军。可以想像,胥持国在被罢官到复官,并且参掌军务,不知背后又作了几番人生的挣扎,也可见出金章宗对他非同寻常的宠信。然而好景不长。有一天,章宗召翰林修撰路铎问事,谈话中说到当时的大臣董师中、张万公二人的优劣,路铎乘机进谏说:“董师中是攀附胥持国才进升的。胥持国这样的奸邪小人,不宜重用他主持军马方面的事。以臣的看法,这不仅不能赢得声望,而且必定不能收服军心;如若以后再度任为相国,此人必乱天下。”这个路铎,是当时有名的谏臣,连金章宗都让其三分。他一直认为宰相权太重,主张削权,引得胥持国等人忌恨。此番召见,路铎仍持成见,而且矛头直指胥持国,皇帝听了,也是心虚,而且他已利用胥持国等人诛杀诸王,巩固了自己的皇位,就顺水推舟地说:“朕岂能再命此人为相?只是让他升二级官职,使他弃官休养,有何不可?”胥持国听说此事,对路铎更加忌恨,然而也奈何他不得。不久,即改官监察御史;之后不久卒于军中。朝廷对他很加恩,赐谥“通敏”,落得一个好下场。

后来,章宗闲谈中问平章政事张万公:“现在胥持国已死,他的为人究竟如何?”张万公本是胥的门下,便只好附和说:“持国这个人平素行为不纯不谨,比如将公家的酒私卖

到平乐楼一事，就可看出他的处事不纯。”金章宗则为胥持国开脱说：“这也算不得好利，比如马琪任参知政事时，竟私下卖掉公家的酒，那才是好利。”对胥持国勾结李妃，拉拢好利之徒，排斥异己的事全然不提。

其实，胥持国被史家视为佞幸，主要指他的名节亏损。应该说，在当时他还算一位能干的宰执，而且做了不少事，见识也算高超，故获谥号“通敏”，尚算公允。

比如，章宗明昌三年（1192），平章政事完颜守贞上疏请求减少经童科录取人数。胥持国则认为，经童科是为国家培养人才的重要途径，但是中选者，不要匆忙让其登上仕途，需加修进士课程。若能进士及第，自然可同进士一样任用；凡数次会试仍不中者，可以经童出身任用。这个意见暗含为他自己是经童出身辩护的意思，但立论公允，被章宗采纳，也见出他的巧思。明昌四年三月，胥持国被推为参知政事，特赐进士及第，也算是对他破格晋升的一种心理安慰。

明昌四年四月，章宗与宰臣讨论区田法（即分区耕种的方法），胥持国进言：“现在比起大定年间，不仅户口增多，而且开支也甚大。如实行区田而种之法，肯定会获取很多实利。”章宗说：“区田而种的方法，自古就有，如果可行，为何至今不能实行呢？”胥持国答道：“前人之所以不实行，大概是农民未见到它的好处。现已在城南试行，并委派官员前往观察其成效。如果能使农民见到收成有增长，或许不用倡导，他们就自动仿效实行此法了。”但参知政事夹谷衡以为区田法费功甚多，恐怕弄不好，连现在普遍实行的垄亩之法也予废弃，倒是弄巧成拙了。到六月时，章宗又问胥持国：

“区田而种的事进展如何？”胥持国奏对说：“到六七月之交时，方可见出成效。”又问：“今年河东及代州的庄稼长势好吗？”胥答道：“比常年好得多。”金章宗办事是事无巨细过问的，当天便派两个侍臣去京郊视察庄稼的长势。或许，他也不能尽信胥持国的话。

明昌五年，正式下诏农民应实施区田法，胥持国的主张占了上风。然而，到泰和四年（1205）九月，大概是秋收后效果不甚好，尚书省上奏：“近年来奉旨议论实施区田法，臣等认为此法本来是为利民的，或有的人以为天旱时才用此法，仓猝之间实施未必有益。而且天下五方土地肥瘠不同，命农民都实行区田法，他们见到实利自然要效法；不然，即使督责甚严，也只是徒劳罢了。”金章宗见奏，乃令所实行区域的长官及有关人员劝谕百姓努力施行，然而终究不能彻底实施，胥持国的主张遂遭搁置。

关于治理黄河水患，胥持国亦有一定功绩。明昌四年十一月，黄河在阳武（今属河南省）决堤，胥持国请求前往督责治理，于是，下诏命其行尚书省事。次年五月，胥持国与马琪回朝陈述他们在阳武光禄村检视黄河大堤的情况。认为堤岸塌陷，河水漫溢，到十余里之外，方可取土；且堤高且窄，不易施工，即使修好，极易复溃。故认为应在沿汴河东岸易于施工处，全力予以维护，于农闲时兴之，冰冻前竣工，先使京城（今开封市）不受水患。有关具体实施机构，认为都水外监人员太多，遇事则推诿，请罢都水监掾，设勾监官，以提高效率。为了避免行贿请托之风，又建议散巡河官实行廉举法，并试行一年；若不称职，即予罢免；若治河有方，即可提

升。章宗认为可行，诏准实行。明昌六年四月，因修竣黄河防洪工程，胥持国进官二级，升为尚书右丞。

章宗时，有御史台主张允准百姓随处采炼金银铜矿等，章宗命尚书省商议。胥持国认为应先令百姓采炼，如果有利，即设官管理。于是下诏准予民间随处私炼。这恐怕是较早地鼓励私挖滥采的例子，但在当时的情况下，鼓励私采对社会经济发展起到了促进作用。

胥持国的官宦生涯，或者可用有才而少德予以概括。他能得善终，不仅因始终得到金章宗的信任，而且做了一些有益社会的事，这是不应抹煞的。至于《金史》把他列入《佞幸传》，只是说明后人对他为官巧佞柔滑一方面的贬斥罢了，而今评论他，自然要用全面的观点。

（二）书生相国胥鼎

胥持国位极人臣而行有污点受到批评，他的儿子胥鼎却是一位为金廷鞠躬尽瘁，死而后已的正派重臣。

胥鼎（？—1126），字和之。他生长在金代最盛的大定年间（1161—1189），而且其父胥持国已有相当的政治地位，自然受到良好的教育。他在大定二十八年（1189）考中进士。据其本传称，“入官以能称”，这大概是初入官经过历练的评语罢。数次升迁后，胥鼎做到大理丞的职位。这是掌管断狱的官，金代时大约是从六品。此为胥鼎进入官场之始，正是金章宗初年，其父显赫之时。

金章宗承安二年（1197），胥持国去世，胥鼎去官守孝。到承安四年，未足守孝三年，便起用为著作郎；不久，迁右司郎中，转工部侍郎。升迁之快，非他人所及。据其本传载，胥

鼎起任著作郎时，金章宗问某宰臣说：“胥鼎是故家子（世家之后），但不知他的才干如何？”那位宰臣奏对说：“为人甚干济。”所谓干济，大约就是干练，而且有济世之才。这位宰臣也算是有识人之见。金章宗说：“著作郎是闲职，只因现在没有其他缺职，暂任此职吧。”不久，胥鼎就做到工部侍郎的位置。这相当于现在中央级的副部长，也算是对他干济之才的肯定，但恐怕主要还是沾了“故家子”的光。在工部侍郎的任上，胥鼎的作为似乎一般。史载者，只有泰和六年（1206），他上疏设立急递铺转送文件之制。这大概是较早的特快专递的设想。这个建议被采纳，提高了办事效率，时人称便。大约在八年后，即金卫绍王至宁初（1213），中都（今北京市）被蒙古兵围攻，胥鼎由户部尚书转参知政事，可称受命于危难之时。

次年，金宣宗即位，改元贞祐。这年十一月，胥鼎出任泰定军节度使，兼兖州管内观察使，未赴任，即改知大兴府事，兼中都路兵马都总管。自此，胥鼎进入军界，开始全力挽救行将衰亡的金王朝的生涯。

贞祐二年（1214）正月，蒙古兵围困中都甚急，粮草断绝，应立法赈济，胥鼎乃奏请：“京师官民有能贍给贫民者，宜计其所贍迁官升职，以奖励之。”于是诏准定“权宜鬻恩”例格，比如进官升职可予优待，丁忧人准许应举求仕，甚至官监户可从良，因而得以筹措许多粮草，拯救了众多百姓的生命。历史上，凡是卖官鬻爵，多为末世所为，有中饱私囊者，有拯救百姓于水火者。胥鼎此法，系不得已之计，也算不得什么政绩治术。但皇帝还是认为他能干，连升官职。这年

四月，任尚书右丞，仍兼知府事；五月，宣宗将南渡黄河，迁都南京（今开封）避蒙古军锋芒，特留胥鼎为汾阳军节度使，兼汾阳观察使；十一月，改知平阳府事，兼河东南路兵马都总管，权宣抚使。从此，胥鼎的政治生涯与河东紧密联系起来，直至他老死在官位上。

贞祐三年四月，胥鼎陈述利害十三事，包括“积年储”、“备黄河”、“选官谳狱”、“简将练率”、“钞法”、“版籍”之类，金宣宗颇多采纳。其中有关“积年储”一事，属胥鼎任内颇重要的事务，所言甚详。胥鼎说：“平阳一年之中两次遭受蒙古军入侵，以致人户散亡，军械修缮未完，衣甲甚少，仓里的储粮亦不足二个月食用。况且夏田已遭兵士践踏，天又不下雨，秋天补种的粮种也不能下播，今年欠收已成定局。此处虽然有一些返乡的农民，却多为老幼，不能从事耕种，对这些弱民，岂能征求无厌呢！而且近来听说北方将领刘伯林已聚兵于野狐岭，将南侵平阳、绛州、解州、河中（今永济蒲州），企图借此直抵河南。面对这样的情况，正是备战有期而储积未备，如不能迅速措置，将危及社稷生灵大计。为此，敬请空名宣勅一千名，紫衣师德号度牒三千名，希望以此补存储不足之虞。”宣宗予以诏准。

至贞祐四年，军储之事仍未彻底解决，胥鼎感到根本原因乃是朝廷不准将河南粟麦贩至河东，乃再次上言：“河东多山险，平时农业收获不足，即使夏秋之熟，仍然经常由陕西、河南贩运粟麦，况且如今多次遭受兵灾，农民减少，天无雨雪，缺粮更加甚于昔时。又为屯兵数量众多，而兵粮所储，仅够一月。在如此紧急的情况下，只见陕西大阳渡、蒲州大

庆渡均对运粟加以阻止，不令过河。臣恐怕军民因此而生不安之心，甚至产生内乱。”金廷知胥鼎所言绝非危言耸听，而且河东失则河南危，金廷危，于是准予贩粟过黄河，积储之困得以稍解。

鬻爵输粟，在胥鼎看来，皆为权宜之计，在河东“兵革之余，疲民稍复”之时，理应组织生产，减少兵赋，方能安民，从而确保河东，此为根本之计。然而，潞州帅府仍然遣官搜刮余粟，并悬重赏诱人告讦，弄得上下骚乱。于是胥鼎又建言道：“现今蒙古兵已北去，则应裁减士兵，节省浮费，并且招集流民，劝督耕种。如果不务这个根本大事，仍然在民间搜刮积粟，以致使他们雪上加霜，无疑是北兵未来而先行自毙。乞望朝廷迅速加以制止。”又说：“霍州回牛、凤栖岭等要地，戍卒几近四千，现今兵事已少而农事方兴，希望留下少量兵士们侦察之用，其余的一并遣归，有兵警再行征集。这样既省民力，也省官职，万一兵事重起，也足以抵御。此为一举两得之法，敬请实施。”朝廷知胥鼎所言甚当，下诏令迅速予以执行。

针对物价腾贵的危机，胥鼎上言：“钞票贵于流通，此为常理。现今各路造钞竟不及花钱之快，如果不设法收拢，必将酿成大错。具体办法，宜从各省各部量民力收拢，使归于军用。我所辖下之河中宣慰司也因宝券（当时的现钞）支出甚多，以致百姓不加珍视，敬乞按照百姓富贵程度予以征收。即使如此，若陕西一体征收，则关中富户财产必流于河东，这与不收敛没有什么差别。又河北宝券因不许在河南流通，因此愈加壅滞，必将耽误军粮储积，甚至引起事端。”朝

中因胥鼎言之有据，随即施行货币南北流通之法，使物价得以平抑。

以上诸事，皆关乎战时军备的经济政策，或出于急就之策，或出于根本之计，显示出胥鼎善于根据具体情况处置军政经济等多方面事务的才能。

有关军事策略，更见胥鼎勇略。

贞祐三年七月，胥鼎正式就任河东南路宣抚使，仍兼河东南路兵马都总管，事实上就是将整个山西的防御大任委于胥鼎一人。此时，朝廷拟调走代州五千戍兵，胥鼎上言劝阻，说：“目前黄花岭外守军都已南撤，代州遂成边防要塞，正应该增兵保守，现在反而减少那里的兵力。一旦北军大至，何以抵御？而且平阳以代州为屏藩，岂能撤兵。”诏从所请。

之后，胥鼎又上言：“近来闻朝廷令臣坚壁清野，臣认为所部为河东南路，太原为河东北路，北军若来，一定始于晋北，故清野也应先北而后南。况且北路庄稼早熟，其野已清，北军无处掠食，则其南下势头必被减杀；不然，南路即使清野，而北路仍然堆积大量谷草，正足以召北兵南下。我已下文给北路宣抚司，乞请再下诏令促其实施。”此言奏上，而蒙古军果然大举南下，所幸胥鼎已有准备，未酿大乱。皇帝乃下诏奖谕说：“卿以文武之才，膺兵民之寄，往镇方面，巩固边防，坐释朕忧，孰如卿力。益懋忠勤之节，以收绥靖之功，仰副朕心，嗣有后功。”随后以胥鼎能设方略退北兵，进官一级。

贞祐四年(1216)正月，蒙古军南下，大肆抢掠霍、吉、隰